



第五十二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116和45

1998-1999两年期方案概算

中美洲局势：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和形成
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

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

A/52/L.19/Rev.1 号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提出的说明

增编

1. 决议草案A/52/L.19/Rev.1在执行部分第6和第7段上不同于 A/52/L.19 决议草案：前者通过把核查团的结束日期从1999年12月31日移前至1998年12月31日来缩短其任务期限，并请秘书长在该日之后提交一份关于核查团报告。决议草案A/52/L.19/Rev.1第6和7段明确规定，大会将：

(a) 决定授权延长核查团的任务期限从1998年4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b)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提交一份有关1998年12月31日以后核查团的结构和人员配置情况的最新报告和他就此提出的各项建议。

2. 关于决议草案 A/52/L.19 所涉方案概算问题现有说明的各方面仍然有效, 唯一的修正是有关的经费需要(见A/C/5/52/21, 第24段), 这将会是28 200 000美元(29 962 800美元毛额)而非61 815 100美元(66 654 800美元毛额), 反映提供9个月(从1998年4月1日至12月31日)而非以前预见的21个月(1998年4月1日至1999年12月31日)的所需经费。

3. 如果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A/52/L.19/Rev.1, 在1998-1999两年期方案概算第3款下内将需要增拨经费28 200 000美元。在第32款下也将需要增拨经费1 752 800美元, 由收入概算第1款,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增加的同等数额所抵销。
